

倾力打造“爱才之城”

陆仁

“好雨知时节，当春乃发生”。正逢农历谷雨节气，我市第一个人才日在万众瞩目中应运而生。今后，每年谷雨这一天，将成为甬城人才共同的节日。按照主管部门的解读，这是要以最高礼遇和最大诚意向人才致敬，为人才成长提供更多的“阳光雨露”，增强各类人才对宁波的认同感、融入感、归属感。可以预见，人才日的设立，必将为宁波广纳群贤、打造“爱才之城”产生积极、广泛、深远的影响。

人才是发展的第一资源，人才兴则城市兴。近年来，宁波以“六争攻坚、三年攀高”为突破，致力于打造“名城名都”，在人才的招引方面，可以说是拿出了砸锅卖铁的勇气和决心。不仅主要领导亲自“上阵”，推动实施“栽树工程”，有关方面也是齐心协力，共谋招才引智之策，先后打出了一系列的政策组合拳。公布的数据显示，2018年宁波人才净流入率为10.08%，居全国城市第二位，其中制造业人才净流入率居高居首，这表明，政策的效应已经初

步显现。

“谁拥有人才，谁就拥有未来。”当下城市间围绕人才的竞争，可以说比以往任何时候都激烈得多，谁也不敢有丝毫的懈怠，就连一些人才资源相对丰富的一线城市，也纷纷出台政策，广发“招贤令”，加入“抢人大战”。在这样的背景下，以人才日的设立为契机，倾力打造“爱才之城”，既是现实的召唤，也是必然的选择。只有把人才工程放到更重要的位置，只有把招才引智工作做实做透，城市的明天才是值得期待的。

有一种观点认为，这两年国内一些城市相继设立人才日，不过是一种营销策略，其象征性意义大于实际意义。这种认识是不全面的。我们看到，今年我市人才日期间，有关方面安排了青年人才政策发布、国际青年人才社区及青年人才驿站启用、本土青年人才路演、博士服务民营企业、万名大学生走进“宁波骄傲”、“一带一路”青年学者论坛等丰富多彩的内容，活动超过100个。参与面之广，互动性之强，前所未有。这些重磅举措的推出，不仅是向各方面优秀人才

展示、传递宁波重才、爱才、敬才的真心和诚心，更为他们选择宁波、融入宁波、扎根宁波、建功宁波，搭建了平台。

人才选择城市，城市选择人才，这实际上是一个双向选择、互相匹配的过程。很多人才选择打拼的城市，除了关注当地的政策，更为看重的是她的“成长性”。换句话说，就是要看这个城市的前景和未来。我市首个人才日发出“与宁波·共成长”的召唤，无疑是极具感召力和吸引力的——作为国家“一带一路”的重要节点城市和对外开放门户，作为长三角区域一体化战略中的重要一极和浙江“双城记”中的一城，宁波有这个自信，也有这个条件，为各方英才提供更多的预期、更加美好的未来。

与人才共成长，这也是宁波这座书香之城的时代宣言。“你不理才，才不理你；你不爱才，才不爱你”。一个城市，对人才之爱，应该是发自内心的、可感知的，必须体现于支持、关爱、服务人才的细节之中，并非是简单地造造势，赚个吆喝，图个热闹。打造“爱才之城”，需要更多地方、部门、企业参与进来，需要全社会一起来营造

爱才、敬才的氛围。某种意义上，人才日的设立，只是一个新的开端，一个新的起点，方方面面行动起来，才能真正让人才“热起来”“乐起来”。

人才靠“抢”更靠“养”。必须看到，随着束缚人才发展体制机制障碍的逐步破除，人才的流动性不断增强，过去那种岗位一选定终身的状况已经发生根本改变。从长远而言，各地必须在“抢人”的同时，花更大的力气做好“留人”“养人”的文章。如着力完善教育、就业、医疗、养老、住房等公共服务体系，进一步提升城市功能品质，适应年轻人才需求丰富城市文化供给，等等。只有最大限度地发挥政策优势，最大限度地支持人才的全面发展，最大限度地解决人才的后顾之忧，而不是在“抢人”时搞“一锤子买卖”，“爱才之城”的品牌才能打得更响，人才的归属感、获得感、幸福感才能与日俱增。

明州论坛

首届浙江省新闻名专栏

停运镇村级政务微信公众号是多赢之举

关注为基层减负

吴启钱

据报道，从4月19日开始，浙江长兴县220多个镇级、村级政务类微信公众号停止运营。这是该县在“基层减负年”为基层减负推出的实际举措。我们为这样的减负举措点赞。

在移动互联网时代，基层政务类微信公众号，对政务及时公开、优化服务、联系群众特别是广大网民，确实发挥了一些作用。但毋庸讳言，基层政务微信公众号存在着过多过滥、质量不高等问题，其中一些主要功能就是“打卡晒成绩”，形式主义严重，给基层组织本身也给受众带来不小的负担。

一方面，编辑和运营微信公众号，增加了基层工作量，加剧了人少事多的矛盾。据长兴县李家巷镇党委书记陆伟忠介绍，该镇每天有4个微信公众号要发布，各条线、各方面都要涉及，有四五十人做编辑工作，光收集信息每人每天就要花去两三个小时。另一方面，微信公众号虽然是网络媒体，但同样要花不少财政资源。如果是自己编辑运营，一个微信公众号至少得一个专职人员，一年的人工费用少则七八万元，多则十几万元；如果外包给专业公司，每个微信公众号一年的费用也得三五万元。因此，长兴县停止运营220

多个镇、村级政务类微信公众号，不仅能为基层组织减少大量的工作量，同时也能节省上千万元的公共资金。可以说，停运镇村级公众号体现了与中央一再强调的“过紧日子”的要求保持一致的政治自觉。

限于条件，也由于多数兼职编辑不具备专业知识，不懂媒体传播规律，在镇村级政务类微信公众号中，少量自己“生产”的工作动态，内容贫乏、文字质量不高，缺少可读性，多数内容靠转载、摘选或改编其他媒体的相关信息，这样使得不少镇村级公众号存在功能定位不清晰、信息发布不严谨、建设运维不规范、投入产出不成正比等突出问题，其中一些镇村级公众号存在的“僵尸户”“不互动、无服务”等现象，反而对政府形象和公信力造成不良影响。因此，停止这些基层政务类微信公众号的运营，还可以避免权威信息在分散化、碎片化的多头转载传播过程中的耗散、扭曲、失真，也是对政府公信力“负面影响”的一种“减负”。

当然，基层群众对信息特别是政务类信息的需求是多层次多方面的，减负不能减掉基层群众及时获得信息的权利，不能堵掉群众的知情渠道。因此，停止镇村级政务类微信公众号的运营，应同时提供更多权威、更有效、更公开透明、更受群众欢迎的政务信息公开渠道和公开方式，以保证基层群众对政务的知情权和监督权。笔者认为，集中资源办好县级融媒体中心，应该是疏堵结合的一个好办法。

对“城区养狗”的一点思考

洪定国

城区可不可以养狗？这个问题如在四十年前提出，那答案是毋庸置疑的：不允许！当时的城市管理在市区范围是明确规定不准养狗的。什么时候起这一规定逐渐被突破，竟发展到大街小巷处处见狗的程度，似乎已难考证。但不能不说，这是一种社会进步，也是改革开放后对个人生活情趣的尊重。

改革开放以来，在人们生活情趣的选择上，充分尊重个性，允许人们有选择自由，有别于四十年前那种“一刀切”式的简单化管理。养宠物只要不违法，不影响社会秩序与公德，旁人是无权干涉的。

问题也随之而来。时不时地听到大家对养狗的不满：恶狗咬人，竟至有致人不治身亡的个案；小区内狗狗狂吠，吵得孩子做作业不能静心；狗屎狗粪路上甚至楼道时有所见，却鲜见有人打扫清除……诸如此类，不一而足。这些年，许多城市出台了养狗管理规定。比如须持证养狗，等等。但狗毕竟是狗，不可能像人那样可以说道教育，由狗而生的管理、影响环境、影响安全的问题，仍是较难处置的社会问题。

有人拿“保护野生动物”的理由说事，我觉得那是另一个问题。的确，保护生态环境、保护野生动物尤其是珍稀、濒危动物已是国际共识，

我国也制订了《野生动物保护法》并严格执行；像大熊猫、丹顶鹤、藏羚羊之类国宝，更是要加大保护力度，谁违法猎杀必须严惩不贷。所以，居民自家养狗的问题，与国家保护珍稀、濒危动物的举措是两码事，不可混为一谈。否则，人们每天购买的食品中有被宰杀的猪羊鸡鸭鱼虾，又该作何解释？

对于城市居民养狗，我想，今天再像四十年前那样一律限禁，不可取也不可能了，但完善管理法规、加大执法力度是必须做好的事。加强宣传教育同样重要，如果每个养狗人都能认识到：我虽有养狗的自由，但我的爱好不能给别人、给公众、给社会、给环境带来不良影响，那么，即使产生这样那样的问题，也就不难解决了。所以说，养狗问题其实是对人的文明意识、社会道德和城市管理水平的一种考验。只要道德自律与法律约束并行，促使人人养成文明意识并自觉践行，养狗所带来问题自然不难解决。

某日傍晚，在小区外马路上闲走，见一家三口有说有笑，女主人牵的一条小狗突然停下，在马路中间便溺。男主人见状，立马掏出一叠手纸，从地上裹起那点狗屎，走到街边垃圾箱边，丢进“不可回收”那格。我看了一眼，不由心头一热：这是对孩子多好的教育啊。此类举动，我虽见之不多，但我相信它会越来越多——文明也是会“传染”的；我也相信，这类问题，终究不会成为提升社会管理水平与城市美誉度的障碍。

别让“教科书式维权”不如“坐引擎盖”

马涂明

相比于西安奔驰女车主“坐引擎盖”维权，苏州天籟女车主陈瑾荣可谓是按照法律法规进行了“教科书式”维权。两年多来，为讨回上牌服务费、新车检测（PDI）费，她向消协、工商投诉。其间，查出了汽车销售公司收取372万余元“金融服务费”、577万余元上牌费等问题，又通过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，追问不明消费的合法性以及监管缘何失察。到今天，其反映和追问的问题依然悬而未决（4月23日《中国青年报》）。

反映诉求、解决问题要走正常途径，我们经常能听到这样的提醒。但现实中，“正常途径”往往比较曲折，其他途径却有“曲径通幽”之效，这不禁令人心生怀疑。“坐引擎盖维权”不是所谓的“正常途径”，按照法律法规做“教科书式维权”才是“正常途径”；然而，坐上引擎盖之后不到半个月，包括“金融服务费”在内的系列问题迅速得到解决，“教科书式维权”苦战了两年多，问题却依旧“悬而未决”——两相对比，示范效应不言而喻。

最近又有报道说，江苏丹阳市一女车主效仿西安奔驰女车主坐引擎盖上与4S店理论，却把引擎盖给压变形了，可能先赔付4S店的损失。事实上，一种“维权创意”一旦变成常规动作，肯定会使人疲沓而出，出现边际递减效应。这种道理，维权车

主们不会不明白，但仍去“坐引擎盖”，是不是认为，即便套路化的行为也要优于“教科书式”路径？

一些车主这么选择，很大原因在于，中规中矩的汽车消费维权成本太高了：天籟女车主陈瑾荣为了在明显不合理也不合法的“金融服务费”与“上牌费”上讨个说法，在不同部门间奔走了两年多，投诉完了商家，又起诉政府部门……其劳神费心与付出的经济成本，不是每个人都能承受得了的——这么打官司，工作和生活还能正常吗？

正因为很多人难以承受这种维权成本，认为得不偿失，才对汽车销售领域中的各种潜规则、霸王条款选择了“合作”；也正因此，一些汽车经销商才越来越“霸王”。比如到车管所花三两百元就能办好的车辆上牌，有的经销商就敢让你交两三千元的“上牌费”。而这么简单的问题，消费者却可能投诉无门，被相关部门“踢来踢去”……这样的监管生态下，“坐引擎盖”迅速解决问题的榜样，怎会不红？

“诱人”的待遇

招聘市场机会与风险并存，在一些地方，求职者一不小心就会陷入各类招聘陷阱。专家提醒：求职者要谨防用人单位以员工参股等名义“设套”，损害员工合法权益。
新华社发 王威 作



职高招生为啥堪比“考名校”

王学进

4月21日，宁波市甬江职高开始提前批招生面试，计划招收230名考生，报考学生达到2000人，火爆程度不亚于“考名校”（4月21日中国宁波网）。

一所职高招生，接近9:1的招录比，火爆程度不亚于高考生“考名校”，这无疑是一则令人振奋的消息。

此前，很多人只听过职高招生难，不仅宁波如此，放眼全国，职高招生都是难题。几年前，北京某职高招生办的负责人说，职高招生主要依靠“登记入学”和“提前招生”的办法，“统一录取”的学生只占很小比例。也就是说，学生不考试就能读职高，即所谓的“零拒绝”，即便如此，学校还招不到人。

职高招生为何这么难？原因是多方面的，如毕业后薪酬不高、进一步深造机会少、社会地位较低等，由此影响家长和社会各界的观念，不知不觉间形成了一种偏见：职业教育属于“二等教育”，不能与普通教育等量齐观。

这种歧视职业教育的现象不能再继续下去了。中国要成为制造业大国必须培养一大批“大国工匠”，呼唤着数以万计的技能人才脱颖而出，很显然，时代给了这样的历史重任赋予了职业教育。可喜的是，现如今，从中央到地方，对职业教育已经越来越重视，职业教育的发展步伐在不断加快。

我市是制造业大市，未来要继续做大做强制造业，势必培养大批技术工人、“大国工匠”。

而其前提就是要通过机制保障，扶持职业教育发展，提高职业教育的地位。2016年1月，市人民政府下发了《关于加快发展现代职业教育的实施意见（甬政发〔2016〕3号）》，意见提出，到2020年，建成国家现代职业教育开放示范区，使宁波成为区域特色鲜明、体现国家与地方需要、达到国内一流世界水准的现代职业教育高地。为实现这一目标，我市制定了一系列优惠政策。如对引进的能工巧匠按10万元/人的标准给予补助，确保到2020年中等职业学校生均公用经费达到当地普通高中的2倍等。

政府出台的一系列利好举措，极大地改变了市民的教育观念，提高了职业教育的地位。如前年6月，宁波北仑职高举行2017校园招聘，122家企业提供了一大批

高薪实习岗位。为了抢到心仪的实习生，有的企业甚至开出了五六千元/月的高薪，老实说，这样的薪酬很多大学毕业生也拿不到，职高生却在实习期间拿到了。不难想见，当他们正式踏上工作岗位，薪酬是不是会进一步提高呢？答案应该是肯定的。

口惠而实不至不行。对职业教育不能口头上重视实际上不重视，做到这一点首先一条就是提高职高毕业生的薪酬待遇，像德国那样，大学毕业的普通职员和一个技术工人税后的收入没有多大的差别。然后用法律赋予职业教育证书与普通学历证书同等地位，打通职高生升学的断头路，即学生可以参加普通高考进一步深造。如此，职业教育大有希望，一地或一国的制造业才能有充裕的人才保障。

窦师傅这样的“吹哨人”理应受到保护

曲征

几段“脆皮安全帽”视频意外在网络走红，并引发公众对安全帽质量的关注。21日，身处舆论风暴的视频主人公窦师傅告诉记者，他原本在工地打零工，“干一口吃一口”，但自从“脆皮安全帽”视频传播以来，却找不到活儿了。窦师傅只得先回到农村老家，对今后的生活充满担忧（4月22日中国新闻网）。

4月11日，窦师傅在某视频平台上传一段名为“一线工人安全帽”的短视频，视频中，领导戴的红色安全帽与工人戴的黄色安全帽猛烈碰撞后，黄色安全帽顶部直接被砸碎，红色的却完好无损。此事立即引

发人们对于一线工人安全帽是否安全的担忧，也将窦师傅推上风口浪尖。现在，窦师傅找不到活儿了，以前经常用他的包工头也不再用了。

按理说，窦师傅不过是将一个长期存在的实际问题搬上视频，并未造谣，并未搬弄是非。既然问题被揭露出来，那么有关方面则有则改之无则加勉，认真解决存在的问题即可，何必采用“不给活干”的方式惩罚他呢？一位普通民工仅仅因为说了实话便遭受报复，可见有些人的胸怀是何等狭隘，劳动者的合法权益保护又是何等脆弱。

窦师傅揭露了安全帽存在的问题，并引发人们特别是相关部门对于安全帽问题的关注，必将有利于劳动者，以此观之，窦

师傅是一位捍卫工人权益的“功臣”。对于这样的人，不给予特别照顾也就罢了，最起码不能故意剥夺其劳动权。换句话说，不能让揭露问题的人受到委屈，这应该是一个社会良性运转的最基本规则。一个揭示社会问题，对社会文明发展有贡献的人，倘若得到的不是社会的认可反而是权益被侵犯，那么，这么做的人就会越来越多，长远来看，不利于社会的发展进步。

作为一线工人，窦师傅发现并揭露安全帽“不安全”的问题，已经成为揭发企业内部潜规则的“吹哨人”。人们常说的“吹哨人”，就是指发现企业问题并且勇敢举报的企业内部员工。在许多国家，这样的举报人不仅会受到保护，还有重金奖励，目的是尽快发现各行各业

存在的各种潜规则以及不良问题。

所以，对于窦师傅这样的举报人，我们也应该予以保护，防止他被举报者打击报复。考虑到窦师傅主要在工地打零工，没有固定工作单位，劳动权益难以落实和保护，那么，相关部门是否应该出面落实一下他的劳动权益问题？在此基础上，能否给予一定奖励，以激发人们像窦师傅那样，勇于揭发本单位存在的各种潜规则？

此外，能否以此为契机，进一步制定和完善对于“吹哨人”的保护制度，以避免揭露潜规则的人权益遭受侵害？须知，每一个揭示社会问题的人，都是社会公平正义的守护者，而我们每一个人都是受益者。“为众人抱薪者，不可使其冻毙于风雪”，是这个社会理应有的良知与规则。